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或公司）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,248,477.83 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55,244,248.12 元。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60,165,238.41 元（含会计政策变更影响）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,468,431.85 元。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

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54,696,806.56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98,201,406股。

3.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(2025年-2027年)》等相关制度,以及公司2026年资金安排。鉴于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,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,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: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(含不分红)的,应当列示下列指标: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70,248,477.83	12,276,391.53	-145,742,413.1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	255,244,248.1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	-54,696,806.56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-21,072,514.59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(九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如上表所示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合并报表本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，但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因此未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1. 原因说明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5 年-2027 年）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注重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制定 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。2025 年度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，因此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航天应用、汽车电子、物联网三大产业领域，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，并且不断积极开拓市场，丰富产品结构，提高公司内在价值，努力给股东创造更好的企业回报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5 年-2027 年）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

2. 子公司利润分配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向母公司实施分红人民币 72,790,124.06 元。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其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3. 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责主业，践行高质量发展，持续做好业务经营。公司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，拟定回报规划，力求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上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的丰硕成果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2025 年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